

加 急

广州市财政局文件

穗财农〔2021〕19号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 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第 1 批）的通知

市农业农村局，白云、花都、番禺、南沙、从化、增城区财政局：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第 1 批）的通知》（粤财农〔2020〕161 号，附件 1）和广州市农业农村局有关意见，现将 2021 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第 1 批）转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 2）。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项资金收入列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收入预算“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13 农林水支出”，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和实际用途列支，年终

编制支出决算。

二、请按预算法、《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等有关文件规定，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加快资金使用进度，确保资金安全有效。

三、该项资金任务清单及区域绩效目标详见附件 3，请及时对照任务清单及绩效目标要求，做好绩效目标监控和评价。

- 附件：1.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第 1 批）的通知
- 2.2021 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第 1 批）下达情况表
- 3.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第 1 批）任务清单和区域绩效指标情况表

广州市财政局
2021 年 3 月 4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3 月 4 日印发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农〔2020〕161号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 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第 1 批）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财政局：

为增强预算编制完整性，加快中央转移支付资金支出进度，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报送提前下达 2021 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安排计划的函》（粤农农计〔2020〕83 号）和《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农〔2020〕90 号），现将 2021 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第 1 批）提前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此项资金收入列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收入预算“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13 农林水支出”。待进入 2021 年预算年度后，按程序及时拨付资金。

请各市按照预算法、《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等有关文件规定，及时做好预算编制、分解下达和项目前期准备等相关工作（请各市统筹考虑辖区内财政省直管县的资金安排）。该项资金的任务清单及区域绩效目标待国家下达我省后，省级再分解下达到各市，请及时对照任务清单及绩效目标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做好绩效目标监控和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附件：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安排表

广东省财政厅

2020 年 12 月 17 日

附件

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安排表

单位：元

地区	地区编码	二级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113,890,000.00	
一、各市合计				113,890,000.00	
广州市小计	601			3,960,000.00	
广州市	601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960,000.00	
珠海市小计	603			330,000.00	
珠海市	603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30,000.00	
汕头市小计	604			1,640,000.00	
汕头市	604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含直管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640,000.00	
佛山市小计	605			4,570,000.00	
佛山市	605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含直管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570,000.00	
韶关市小计	606			7,370,000.00	
韶关市	606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含直管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370,000.00	
河源市小计	607			3,880,000.00	
河源市	607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含直管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880,000.00	
梅州市小计	608			7,440,000.00	
梅州市	608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含直管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440,000.00	
惠州市小计	609			5,240,000.00	
惠州市	609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含直管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5,240,000.00	
汕尾市小计	610			2,380,000.00	
汕尾市	610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含直管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80,000.00	
东莞市小计	611			60,000.00	
东莞市	611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60,000.00	
中山市小计	612			450,000.00	
中山市	612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50,000.00	
江门市小计	613			8,360,000.00	
江门市	613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360,000.00	
阳江市小计	614			7,750,000.00	
阳江市	614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含直管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7,750,000.00	
湛江市小计	615			10,740,000.00	
湛江市	615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含直管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740,000.00	
茂名市小计	616			17,870,000.00	
茂名市	616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含直管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7,870,000.00	
肇庆市小计	617			8,650,000.00	
肇庆市	617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含直管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650,000.00	
清远市小计	618			8,930,000.00	
清远市	618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含直管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930,000.00	
潮州市小计	619			830,000.00	
潮州市	619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含直管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30,000.00	
揭阳市小计	620			3,210,000.00	
揭阳市	620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含直管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3,210,000.00	
云浮市小计	621			10,230,000.00	
云浮市	621001	提前下达2021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含直管县）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0,230,000.0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农业农村部，省农业农村厅、省档案馆，财政部广东监管局。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0年12月17日印发

附件2

2021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第1批）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名称	拨款科目名称	支出功能科目	一级项目名称	科目类型	总计	白云	南沙	花都	番禺	从化	增城
	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合计										
一	转移支付小计					396.00	24.45	88.12	87.18	54.00	86.00	56.25
1	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13 农林水	中央、省下达我市项目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6.00	24.45	88.12	87.18	54.00	86.00	56.25

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第1批）任务清单和区域绩效指标情况表

资金名称	区域	任务清单	区域绩效目标概述	区域绩效指标
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第1批）（粤财农[2020]161号）	白云区	用于强制免疫补助、养殖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补助,确保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	确保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保障强制扑杀措施实施，有限控制和消除传染源；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经费统筹使用率进一步提高。	1. 产出数量：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 2. 产出质量：平均抗体合格率（达到70%以上）； 3. 社会效益：有限控制和消除传染源（有限控制和消除传染源）； 4. 生态效益：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
	花都区	用于强制免疫补助、养殖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补助,确保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	确保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保障强制扑杀措施实施，有限控制和消除传染源；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经费统筹使用率进一步提高。	1. 产出数量：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 2. 产出质量：平均抗体合格率（达到70%以上）； 3. 社会效益：有限控制和消除传染源（有限控制和消除传染源）； 4. 生态效益：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
	番禺区	用于强制免疫补助,确保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	确保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经费统筹使用率进一步提高。	1. 产出数量：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 2. 产出质量：平均抗体合格率（达到70%以上）； 3. 社会效益：有限控制和消除传染源（有限控制和消除传染源）；
	南沙区	用于强制免疫补助、养殖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补助,确保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	确保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保障强制扑杀措施实施，有限控制和消除传染源；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经费统筹使用率进一步提高。	1. 产出数量：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 2. 产出质量：平均抗体合格率（达到70%以上）； 3. 社会效益：有限控制和消除传染源（有限控制和消除传染源）； 4. 生态效益：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
	从化区	用于强制免疫补助、养殖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补助,确保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	确保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保障强制扑杀措施实施，有限控制和消除传染源；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经费统筹使用率进一步提高。	1. 产出数量：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 2. 产出质量：平均抗体合格率（达到70%以上）； 3. 社会效益：有限控制和消除传染源（有限控制和消除传染源）； 4. 生态效益：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
	增城区	用于强制免疫补助、养殖环节生猪无害化处理补助,确保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	确保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保障强制扑杀措施实施，有限控制和消除传染源；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经费统筹使用率进一步提高。	1. 产出数量：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 2. 产出质量：平均抗体合格率（达到70%以上）； 3. 社会效益：有限控制和消除传染源（有限控制和消除传染源）； 4. 生态效益：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